

真理大學圖書館教師長期借閱申請表

申請人：	借書證號：	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
單位：		單位主管：	
借閱期限 開始日期： 年 月 日		E-mail：	
結束日期： 年 月 日		聯絡電話：	
申請長期借閱之圖書資料			
序號	書名／資料名	條碼號	備註
1.			
2.			
3.			
4.			
5.			
6.			
7.			
8.			
9.			
10.			
圖書館			
承辦人：		單位主管：	

備註：

1. 長期借閱資料冊／件數：10冊／件，冊數不併入個人總借閱冊數。
2. 借期以該學期之內為限，不得續借，逾期歸還依圖書館相關規定處理。
3. 限館內閱覽之館藏資料均不得申請長期借閱。
4. 申請人須妥保管所借圖書資料，遺失或毀損概依圖書館相關規定賠償。
5. 圖書館得視需要臨時催還長期借出之資料。